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吳佩妘

電話：05-3620123#363

電子信箱：peiyu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50045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銓敘部104年12月編印之「常用銓敘法規彙編（第13版）」

內容全文業已刊載於該部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moc.gov.tw/>）「服務園地」內「文件典藏」項下，請自行上網查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5年3月2日部規字第10540748583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

105/03/09

1050004063